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附属公司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经过测试，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等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5,143,110.42 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602,045.05 元、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9,009,175.23 元、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7,816,275.70 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974,823.40 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10,888.13 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9,902.91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计提额	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 的净利润的 比例	计提依据	计提原因
坏账准备	1,602,045.05	1.61%	按账龄和个别认定法确定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为真实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和个别认定法分别分析后，根

				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9,009,175.23	9.05%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存货进行清查,发现部分存货过于陈旧,市场价格低于成本价格,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的可能性对该部分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7,816,275.70	17.8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由于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减少等原因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需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沈阳兆利高压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比例为6.9%,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报告期末,公司结合其实际经营情况,对其未来五年的现金流进行测算并结合其股权可收回情况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974,823.40	18.05%	在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原则来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近期准备对联营企业伟达高压电气有限公司的全部20.80%的股权对外出售,根据可收回金额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计提了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10,888.13	8.7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由于本年度销售订单减少,部分车间生产开工不足,相关生产设备使用率较低,亏损严重,相关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预期,经测算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迹象时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减值准备	29,902.91	0.0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对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迹象时应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期初在建工程为集水箱过滤设备，合同于2015年3月8日签订，按合同应与2015年9月份完工，本期调试使用中效果不明显，未达到预期目的，无法正常使用还需重新进行修改及添加设备，投入较大，经公司决议不再继续建造该工程，预计未来也不会再使用，本期计提减值。
合计	55,143,110.42	55.37%		

（备注： 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99,588,553.13 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43,110.42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均同意公司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核（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以下意见：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5,143,110.42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合计1,602,045.05元、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合计9,009,175.23元、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7,816,275.70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7,974,823.40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710,888.13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9,902.91元。我们认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减值准备金额的计提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5,143,110.42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合计1,602,045.05元、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合计9,009,175.23元、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7,816,275.70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7,974,823.40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710,888.13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9,902.91元。我们认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减值准备金额的计提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董事会在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审议时，审核（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意见；董事会在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表决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以下意见：

本次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5,143,110.42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合计1,602,045.05元、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合计9,009,175.23元、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7,816,275.70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7,974,823.40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710,888.13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9,902.91元。我们认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减值准备金额的计提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其他说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八、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审核（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 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